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 Y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1)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數字比較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406,917	397,661
銷售成本		(320,490)	(295,710)
毛利		86,427	101,951
其他經營收入		9,559	7,7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026)	(12,259)
行政開支		(54,407)	(46,697)
其他開支淨額		(5,856)	(1,84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4	291
除稅前溢利		22,721	49,226
所得稅開支	6	(1,224)	(3,9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7	21,497	45,323
每股盈利	8		
基本		2.77港仙	5.67港仙
攤薄		2.76港仙	5.66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21,497</u>	<u>45,323</u>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9,159	—
分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58	162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u>24,626</u>	<u>4,623</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u>43,843</u>	<u>4,78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65,340</u></u>	<u><u>50,108</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33,279	320,309
在建工程	11	2,990	1,916
預付租賃款項	12	62,960	57,106
可供出售投資		85,160	44,892
持有至到期投資		11,610	11,610
聯營公司權益		1,424	1,528
已付按金	13	16,858	5,171
		<u>514,281</u>	<u>442,532</u>
流動資產			
存貨		173,218	165,12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260,162	302,050
預付租賃款項	12	1,416	1,301
可收回所得稅		211	–
持作買賣的投資		244	47
衍生金融工具		19	2,93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90,816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5,999	333,789
		<u>712,085</u>	<u>805,252</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5	16,424	–
		<u>728,509</u>	<u>805,252</u>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92,341	118,909
應付所得稅		44,295	44,997
		<u>136,636</u>	<u>163,906</u>
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負債	15	5,433	–
		<u>142,069</u>	<u>163,906</u>
流動資產淨值		<u>586,440</u>	<u>641,34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00,721</u>	<u>1,083,87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77,854	77,801
儲備		1,019,277	1,002,449
		<u>1,097,131</u>	<u>1,080,250</u>
權益總值		<u>1,097,131</u>	<u>1,080,25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026	1,014
遞延稅項負債		2,564	2,614
		<u>3,590</u>	<u>3,628</u>
		<u>1,100,721</u>	<u>1,083,878</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已於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除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港元。

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上市，故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以港元呈列。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矽膠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宣佈，本公司就台灣存託憑證於台灣證交所發售及上市向台灣證交所及台灣中央銀行提出申請。台灣存託憑證發行須經台灣證期局審批後方可作實，有關申請將於取得台灣證交所及台灣中央銀行批准後作出。本公司亦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新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本公司董事尚未最終確定是否及何時進行台灣存託憑證發行。有關就台灣存託憑證的建議發售及上市提出申請的詳情，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2. 編製基礎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撰。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過往成本基準編撰，惟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的編製政策一致，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有關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有關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首次採用者的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的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香港一詮釋(「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本

作為二零零九年頒發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的一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對有關租賃土地的分類作出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歸類為經營租賃，並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其列為預付租賃款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訂已刪除該要求。修訂後，租賃土地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一般原則歸類，即按與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報酬是否已轉至承租人為準。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根據租賃訂立時已存在的資料重新評估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尚未到期的租賃土地的分類。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訂本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或之前會計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貨膨脹及就首次採納者剔除固定日期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²

- 1 修訂本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計量及取消確認的新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範圍以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目的為集合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的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的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的公平值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方面最重要的影響為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平值變動的會計處理方式。尤其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的款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而導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全額均於損益中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該新準則的應用將對所呈報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額有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於完成詳細檢討之前，未能提供該影響的合理估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轉讓金融資產」的修訂本增加涉及金融資產轉讓的交易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旨在就於金融資產被轉讓而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規定，如金融資產的轉讓並非平均分佈於期間內，則須作出披露。迄今為止，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涉及轉讓金融資產的交易。然而，倘日後本集團進行該等交易，則將會對有關該等轉讓的披露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二零零九年經修訂)修改了關連方的定義，同時簡化政府相關實體的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引進的披露豁免對本集團並無影響，原因是本集團並非政府相關實體。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售予客戶的貨品銷售價值減銷售稅及增值稅。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業績及資產主要來自製造及銷售矽膠相關產品。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行政總裁）會定期審閱該等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及報告分部。因此，概無呈列可報告的分部資料。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274	2,837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50)	1,066
	<u>1,224</u>	<u>3,903</u>

由於該兩段期間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大洋集團（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大洋澳門」）在澳門註冊成立為離岸商業服務機構，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稅率為25%。因此，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按該兩段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惟下列所披露者除外：

- 東莞泰洋橡塑製品有限公司（「東莞泰洋」）與東莞太洋橡塑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太洋」）為外資企業，可享有稅項減免，據此，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個財政年度的溢利可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各年的溢利按適用稅率減半納稅。

- 東莞泰洋的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五年。因此，東莞泰洋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享有50%的所得稅減免。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東莞泰洋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按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
- 東莞太洋的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八年。因此，東莞太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享有50%的所得稅減免。
-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湖州大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獲認可為認證技術企業，並可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

7.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存貨撥備(包括於銷售成本)	238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708	64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20,252	295,7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535	20,263
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260	(2)
已撇銷壞賬	122	-
匯兌虧損(收益)	3,367	(2,751)
利息收入	(1,284)	(2,495)
政府補貼		
- 遞延收入攤銷	(12)	(12)
- 已確認為其他經營收入的開支補貼	(996)	(154)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2,640	1,6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虧損	-	91
出售可出售投資的收益	(4,805)	-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的收益	-	(32)
	—————	—————

8.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21,497</u>	<u>45,323</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777,197</u>	<u>8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u><u>2.77仙</u></u>	<u><u>5.67仙</u></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假設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21,497</u>	<u>45,323</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777,197</u>	<u>800,000</u>
具潛在攤薄作用的普通股的影響(千股)	<u>1,580</u>	<u>512</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78,777</u>	<u>800,512</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元)	<u><u>2.76仙</u></u>	<u><u>5.66仙</u></u>

9. 股息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46,707	48,000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約17,46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8,011,000港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擴充生產設施之用。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出售賬面淨值約72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328,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產生出售收益或虧損(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出售虧損約91,000港元)。

11. 在建工程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約22,85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597,000港元)收購在建工程項目。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賬面淨值約21,802,000港元的在建工程項目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9,618,000港元)。

12. 預付租賃款項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耗用約5,88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於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賃款項。

13. 已付按金

於各報告期末，已就收購下列資產支付的按金為：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馬來西亞一家私人公司的股本權益(附註)	10,047	-
土地使用權	-	5,171
印尼的土地	6,811	-
	16,858	5,171

附註：期內，本集團訂立協議以5,010,000馬來西亞幣(相等於約12,601,000港元)的現金代價認購一家馬來西亞成立的公司Ta Yang Agricode Sdn. Bhd. 5,010,000股額外股份。認購後，本集團將持有該公司50.1%的股本權益。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30日至135日的信貸期，並由管理層定期作檢討。

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後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於報告日期根據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償還	110,088	122,850
一個月以上但少於三個月	99,279	113,904
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29,746	41,630
十二個月以上	-	793
	239,113	279,177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約1,55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約為1,868,000港元)。

1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期內，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Sunviewtec Inc.就認購本集團附屬公司Ocean Genius Group Limited(「Ocean Genius」)的新股份訂立協議。於認購事項後，本集團及Sunviewtec Inc.將各自持有Ocean Genius及其附屬公司的50%股本權益，而Ocean Genius將由本集團及Sunviewtec Inc.共同控制。認購事項構成本集團視作出售Ocean Genius的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該交易尚未完成。

預計及視為將於十二個月內出售的附屬公司應佔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並獨立載列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見下文)。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各附屬公司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類別載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07
在建工程	35
存貨	1,66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81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總值	16,424
	<hr/> <hr/>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433
	<hr/>
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負債總值	5,433
	<hr/> <hr/>

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26,677	26,083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27,679	33,844
三個月後但十二個月內到期	400	3,986
十二個月後到期	1,688	1,663
	<hr/>	<hr/>
	56,444	65,576
	<hr/> <hr/>	<hr/> <hr/>

17. 股本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u>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u>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2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800,000	80,000
購回及註銷股份	(22,014)	(2,201)
行使購股權	20	2
	<u>778,006</u>	<u>77,801</u>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778,006	77,801
購回及註銷股份	(2,186)	(219)
行使購股權	2,721	272
	<u>778,541</u>	<u>77,854</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u>778,541</u>	<u>77,854</u>

(b) 購回本身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本身股份的詳情如下：

期間	附註	購回 股份數目 (千股)	已付每股 最高價格 港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 價格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二日至三十一日	(i)	1,082	1.16	1.10	1,219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日至十七日	(ii)	1,104	1.29	1.19	1,364
		<u>2,186</u>			<u>2,583</u>

- (i)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購回股份正待註銷，而就購回股份支付的金額1,219,000港元已從股份購回儲備中扣除。已購回股份其後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註銷。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七年經修訂)第37(4)條，相等於已註銷股份面值的金額108,000港元已從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已註銷股份的面值108,000港元以及就購回股份支付的溢價1,111,000港元已從股份購回儲備分別轉撥至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 (ii) 已購回股份已被註銷，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亦因此按該等股份面值作扣減。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七年經修訂)第37(4)條，相等於已註銷股份面值的金額111,000港元已從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就購回股份支付的溢價1,253,000港元已從股份溢價賬扣除。

1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為本集團的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設立購股權計劃。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於八月一日尚未行使	17,244,000	7,085,000
期內授出	5,994,000	10,950,000
期內行使	(2,721,000)	—
期內失效	(548,000)	(30,000)
於一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u>19,969,000</u>	<u>18,005,000</u>

於本期間，歸屬期為半年至一年的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授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本公司股份緊接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即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1.05港元。獲授購股權的人士可於下列由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內的兩段期間內行使其權利：

第一批：由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第二批：由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約為2,266,000港元。

購股權的公平值按下列假設計算：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 授出的購股權	
	第一批	第二批
於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	1.05港元	1.05港元
行使價	1.05港元	1.05港元
預期波幅	63.28%	63.28%
預期年期	5.25年	5.5年
無風險利率	1.75%	1.84%
預期股息率	5.66%	5.66%

預期波幅乃按本公司的股價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所使用的預計年期已按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對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的影響作出調整。

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時，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所使用的變數及假設乃以董事的最佳估計為基準。變數及假設如有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公平值改變。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確認總開支約1,33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455,000港元)，乃有關本公司授出並於期內歸屬的購股權的公平值。

19. 關連方交易

(a) 除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SiTY Silcum & Ta Yang International GmbH (「SiTY」)(附註i)	銷售矽膠按鍵 收取裝置費用	2,227 3	4,556 3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和益」) (附註ii)	收購和益2,586,618股 股份(包括於可出售 投資)	8,666	—

附註：

- (i) SiTY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ii) 和益是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而黃勝舜先生同時為本公司及和益的董事。

(b) 主要管理層人員報酬

期內，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3,771	3,371
離職後福利	51	6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57	506
	<u>4,279</u>	<u>3,937</u>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20.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收購下列各項的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 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撥備的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39	7,482
— 土地使用權	—	1,081
— 印尼的土地	17,957	—
— 於馬來西亞一家私人公司的股本權益	2,554	—
	<u>28,350</u>	<u>8,56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作為全球其中一個最大矽膠輸入裝置製造商，本集團期內的營業額錄得持續穩定增長。環球經濟復甦帶動4C產品(電子消費品、手機、電腦、筆記型電腦及汽車)的需求穩步增加。4C產品的持續整合為本集團的營商環境帶來挑戰，並削弱傳統電子消費品的需求，因為消費者繼續轉向追捧創新產品。本集團已抓緊此機遇，生產具備先進技術功能的優質產品以迎合消費者需要。

同時，期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嚴峻的經營環境為製造商帶來不少困難。原材料價格持續急升，而中國出現通脹和人民幣(「人民幣」)升值亦令生產成本及間接令成本增加。勞工短缺和中國調高法定最低工資亦導致勞工成本增加。營業額提升、本集團持續嚴格監控成本及改善營運效率只可抵銷部份上漲成本。

本集團自家品牌「SIPALS」的成立目的是為了利用矽膠製成精緻的日常產品，而其經營亦見改善。本集團將提供更多創意產品及開拓新市場，以繼續發展該品牌。

展望

展望未來，歐元區債務危機的餘波及北非地區動盪不穩的局勢將繼續拖慢環球經濟復甦步伐。整體市場情緒可能因此而變得保守及反覆不定。然而，本集團相信，創新4C產品市場相信仍會保持興旺，而管理層亦對業務前景仍保持審慎樂觀態度。

本集團銳意研發新產品及優化產品組合，以望改善整體盈利能力。為擴大市場佔有率及享有規模經濟效益，本集團已計劃收購合適的競爭對手以進行水平整合。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豐富產品組合並開拓新商機。

此外，本集團已著手將若干生產工序遷至廣西省，當地的生產成本，尤其是工資，較華東地區為低。

為了籌集資金以供本集團日後業務發展，以及利用其他集資平台擴大本集團的股東基礎，本集團已就台灣存託憑證的發售及上市向台灣證交所及台灣中央銀行提出申請，而現階段申請尚在進行中。

我們相信，該等措施能令本集團於市場上保持領導地位，並為我們的未來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財務回顧

營業額

環球經濟保持平穩，令電子產品的需求穩步增長。期內營業額為406,90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9,300,000港元。智能電話及筆記型電腦等創新電子產品的營商環境急速轉變，令期內的銷售額增加。為保持持續增長，除了按鍵產品外，本集團亦在開拓矽膠產品市場以擴闊產品組合。

本集團的自家品牌「SIPALS」提供多款具環保特色及文化概念的創新生活產品，其銷售額隨市場知名度上升而錄得穩定增長。

毛利

毛利為86,40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減少15,500,000港元或15.2%。期內的整體毛利率由25.6%減少至21.2%。毛利率下降乃由於勞工成本持續增加及人民幣升值所致，但於現況下難以將所有上漲成本轉嫁予客戶。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1,800,000港元或22.8%至9,600,000港元，主要由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所致，其中部份已被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持續減少而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約6.3%至8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輕微增加是由於開支上漲及人民幣升值所致。以佔本集團營業額百分比計算，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佔3.2%，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0.1%。

行政開支

與二零一零年同期比較，行政開支由46,700,000港元增加至54,400,000港元。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百分比計算，行政開支總額佔13.4%，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1.6%。行政開支增加是由於開支上漲及人民幣升值所致。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為21,50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減少23,800,000港元或52.6%。

現金流量及財務資源

期內，本集團的資金來源為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而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繼續保持穩定。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5,999	333,789
流動資產淨值	586,440	641,346
流動比率	5.1	4.9
速動比率	3.9	3.9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無指定用途的資金採取保守的現金管理及投資策略。國際發售(定義見售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餘款已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認可財務機構作短期存款。

期內，本集團所得款項主要以美元及港元列值。付款則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支付。

就人民幣而言，由於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均位於中國，故大部份勞工成本、生產間接成本、銷售及行政開支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帶來不利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人民幣走勢，亦會採取其他適當措施以應付有關人民幣的風險。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從國際發售中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63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作下列用途：

項目	計劃用款 百萬港元	已使用款 百萬港元
擴充矽膠產品生產設施	468	(248)
提升及擴充上游生產設施	56	–
加強研發能力	39	(27)
執行資源規劃系統	22	(1)
一般營運資金	50	(50)
總計	<u>635</u>	<u>(326)</u>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由於本集團致力擴充產能以及開發高增值產品，例如手機按鍵，故饒富經驗的工人、工程師及專業人士乃本集團的最重要資產。我們提供在職培訓，並鼓勵員工參加持續專業培訓，以增進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我們向香港及中國所有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優質的員工宿舍、培訓、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的僱員超過6,665名。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對僱員於上市前的貢獻表示認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仍有6,335,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4,505,000份購股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授出的購股權內，仍有7,64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5,089,000份購股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內，仍有5,994,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4,370,000份購股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總購買價2,583,000港元在聯交所購回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合共2,186,000股股份，而所有購回股份已於有關期間內被註銷。購回詳情如下：

期間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總購買價
		最高	最低	
二零一零年七月 十二日至三十一日	1,082,000	1.16港元	1.10港元	1,219,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八月 三日至十七日	1,104,000	1.29港元	1.19港元	1,364,000港元

董事根據股東授予的授權進行購回，以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令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受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最新董事資料

下列為若干董事的資料變更及更新資料：

1. 黃德威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2. 吳意誠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退任並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顧問。
3. 林宏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委員會成員。
4.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楊應超先生與本公司訂立豁免契約，根據該契約，楊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起放棄向本公司收取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董事資料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變更。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儘管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主板上市規則已刪除有關合資格會計師的規定，本集團仍繼續聘用合資格會計師，以根據有關法例、規則及條例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及其他會計相關事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楊志達先生(主席)、謝裕先生及周幼珍教授組成，各人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勝舜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黃勝舜先生、黃德威先生、林宏明先生及黃德良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吳意誠先生及楊應超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幼珍教授、謝裕先生及楊志達先生組成。